

证券代码：831892

证券简称：新玻电力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3年4月28日，公司在中泰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天津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4月22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4月26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4000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4月26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26/1682496959_771637.pdf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4月24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23/1684827542_482097.pdf

2023年6月19日，因部分问题的回复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

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向北交所提出延期回复的申请，预计将于2023年7月19日前回复问询函相关问题，公司将尽快落实反馈问题并及时提交回复。

2023年7月2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7-27/1690455972_371679.pdf

2023年8月1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8-10/1691664725_999738.pdf

2023年9月12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12/1694517729_815487.pdf

2023年9月25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25/1695648491_803173.pdf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